

开展真理标准问题大讨论

1978年5月11日，《光明日报》刊登题为《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》的文章，强调指出：应当以实践为检验真理、辨别路线是非的标准。文章发表后，立即在全国引发真理标准问题的大讨论。6月底，真理标准讨论在广东省初步开展起来。

10月2日至3日，中山县委常委召开了有县的部委办和公社、镇党委负责同志共60多人参加的真理标准问题讨论会，中山县委正副书记、县委常委带头发言，使大家很受启发。会议强调：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，就是说要以实事求是思想指导中山各项工作的开展，一切从实际出发创造性贯彻党的方针政策，调整国民经济，落实好侨务政策，积极发展对外贸易经济，集中力量抓好经济工作；在加快农业发展中遇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，要用总结经验、典型对比等方法，分清是非，拨乱反正。学习讨论会开得生动活泼，大家思想活跃，各抒己见，在如何推进中山县现代化建设的问题上，达成共识。会议归纳了三条经验：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，弄清真理标准讨论的重要意义；领导要带头，解放思想，冲破禁区；一边讨论，一边联系实际，同时提出拨乱反正的意见，效果立见。

为了更好地把真理标准的讨论引向深入，培养骨干，

根据中山县委的安排，10月11日至14日，中山县委宣传部和党校联合召开宣传系统学习讨论会，各公社、镇党委宣传委员和县部委办政工组长、各大厂和重点学校宣传干部共63人参加。随后，讨论很快在县属机关和90%以上的公社、镇开展起来。至1979年2月，各单位共组织讨论会592场，参加者达5.7万多人（次），还通过编印宣传学习资料、上辅导课、广播等形式，广泛深入宣传，使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的观念，深入人心，形成广泛深入的思想解放高潮。广大基层干部解放思想，敢于因地制宜调整生产布局，发展多种经营，既抓粮食，又抓经济作物；一手抓粮，一手抓钱，敢于让一部分人首先富裕起来。各公社为前几年被打成“暴发户”“庄园主”“黑旗手”的60多位富裕农民平反，对那些在全面完成集体生产任务的前提下，积极从事家庭副业而迅速富裕起来的社员，公开给予表扬和宣传。

中山县开展真理标准讨论的成果，引起上级党委的高度关注和重视。1979年8月下旬，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召集各地委宣传部长到中山石岐开现场会议，交流开展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经验。中山县委书记在会上作了《开展真理标准问题讨论很有必要》的报告，还介绍了小榄、板芙的经验。

（本文改编自中共中山市委党史研究室：《中国共产党中山历史（第二卷）》）

中山党母亲